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6-48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沈阳机床	股票代码	0004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广宁	林晓琳	
电话	024-25190865	024-25190865	
传真	024-25190877	024-25190877	
电子信箱	smtcl410@smtcl.com	smtcl410@smtcl.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45,691,961.44	3,112,871,119.67	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3,725,390.01	-266,418,335.67	-6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5,777,170.46	-277,094,034.84	-6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93,062,450.00	-1,199,118,603.79	-7.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35	-6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35	-6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4%	-10.36%	-13.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428,077,330.34	22,289,637,179.27	1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12,845,374.69	2,059,630,722.96	-21.69%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071
-------------	---------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12%	230,557,743	22,000,000	质押	114,780,000
钟振鑫	境内自然人	0.60%	4,594,000			
廖晖	境内自然人	0.33%	2,500,000			
丁宇辉	境内自然人	0.32%	2,471,500			
沈阳市风险投资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080,000	2,080,000		
张丽华	境内自然人	0.20%	1,521,132			
王雪峰	境内自然人	0.16%	1,226,814			
李闯鸿	境内自然人	0.15%	1,180,169			
潘照军	境内自然人	0.14%	1,093,100			
张支全	境内自然人	0.14%	1,064,9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仅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家,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2、公司前十名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3、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潘照军、张支全通过融资融券账户分别持有股票 1093100 股, 1064950 股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机床市场需求持续低迷的大背景下,机床行业整体仍然处于低位运行状态,市场竞争压力持续加大,机床企业运行艰难。201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收入31.46亿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4.4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7%。报告期内,面对传统机床业务下滑现状,公司加快业务调整步伐,优化资源配置,积极推进智能制造。截止6月30日,公司与9个汽车、阀门、轴承等重点行业用户签订智能工厂合同,与6个用户签订了智能工厂战略合作协议。武汉伟亿智能工厂,已完成WIS的搭建,设立i5智能制造体验中心。2016年4月15日,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含)187,969,924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0.00万元,锁定发行价格不低于15.96元/股。募集资金拟用于智能机床产业化升级项目、营销网络升级项目、技术创新平台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通过募集资金的运用,公司可进一步保障募投项

目的实施，提高产品竞争力，增强盈利能力；并且可提升资本实力，降低财务成本，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实现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实施人才强企战略，推动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多渠道引进高端人才，加强后备人才培养。组织员工举办丰富多彩文化活动，提高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一户，无减少户，增加户为公司新投资成立的沈阳机床（东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